



##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2年9月15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一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黃有文

聯絡電話：02-89956888轉分機240

編號：078

---

### 2位義務人均因意外失能仍坦然面對人生 新北分署執行官分頭到府中秋愛心關懷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於執行過程發現2位義務人均因發生意外失去工作能力，家庭均因而陷入困境，卻都能坦然面對人生，也展現清繳欠款意願，新北分署啟動中秋愛心關懷列車，由行政執行官帶隊分別於112年9月12日及13日至義務人府上送暖，讓2位面臨人生困境之義務人備感溫馨，感謝新北分署之愛心關懷及寬緩執行。

年近70歲之宋姓男子，因欠繳使用牌照稅等，合計新臺幣(下同)7,000餘元遭移送新北分署執行，執行人員於執行過程發現義務人自幼失學，並不識字，原從事板模工，約於11年前在工地發生意外，自高處墜落，經搶救截肢後，僅剩一條腿，需拄著拐杖行走，無法久坐及久站，因此無法重回職場。而欠繳使用牌照稅之車輛係其友人好意為其代購之代步車，相關稅、費原均由友人幫忙繳納，不知何故未再繳納，因此被移送執行，囿於該部汽車排氣量為3,000CC，不符合身心障礙者免稅規定，令其相當困擾。目前主要係依靠其每月領取1萬餘元之勞工退休金及5,000元之身心障礙補助款維生，但每月房租1萬元，生活艱苦，幸好其於20餘年前結婚之中國籍配偶在工地打零工，微薄薪水尚能勉強支應2人生活所需。新北分署除通報新北市政府社會局予以關懷外，並由林行政執行官偕同執行同仁於112年9月12日至其三重區府上關懷訪視，捐贈愛心紅包及生活物資。義務人除感激其配偶長年不離不棄照顧外，對新北分署之協助、關懷與寬緩執行再三表達感謝之意，並表

示待手頭較為寬裕時將辦理分期繳納。言談間，義務人時時面帶笑容，對人生充滿光明面，其樂觀態度感染在場之新北分署執行同仁。

另年逾50年歲之陳姓女子因滯納汽車使用牌照稅及燃料使用費等，合計10萬餘元，經移送新北分署執行。執行人員於執行過程發現，義務人因受前夫不合理對待而離婚，離婚後需獨力扶養2位尚在就學中之小孩。而義務人原在菜市場內幫菜販拖運蔬菜賺取微薄薪水，維持一家3口生計，但因操勞過度，年紀漸長，無法負荷長時間搬取重物之工作，日前又因其租賃之房屋嚴重漏水，導致其意外跌倒摔斷右臂，失去工作能力，目前只能依靠政府低收入戶補助維生。即便如此，義務人仍向執行人員表示，其願以政府之低收入戶補助款及普發之6,000元現金辦理分期繳納，為此承諾後即未敢再動用銀行帳戶內之政府補助款，最後因生活無以為繼，小孩亦開始向同學借錢生活，才「昧著良心」領出1,000元供生活之用。執行人員得知義務人竟如此「古意」後告訴義務人，政府之補助款及普發之現金均係供其一家生活所需，得以自由動用，俟其將來經濟狀況允許再辦理分期繳納即可。新北分署除採取寬緩執行措施外，並由姜行政執行官偕同執行同仁於112年9月13日至義務人遠在基隆市之租屋處關懷訪視，捐贈愛心紅包及生活物資。義務人對新北分署能體諒其困境，採取寬緩執行措施表達感謝之意，對於新北分署執行人員於公忙之餘，仍親至其家中愛心送暖，有說不出之感動。另義務人原婉拒愛心紅包，經行政執行官勸說後，想到其正在煩惱小孩剛開學所需之書籍費及雜費尚無著落，才同意收下，並表示將來家庭經濟好轉後，一定會親至分署辦理分期繳納。

「執行有愛，公義無礙」向來是法務部及行政執行署之施政主軸，新北分署將持續推動愛心關懷活動，適時關懷個案弱勢義務人，助其渡過難關，讓民眾感受到行政執行機關之溫暖面向。



←新北分署林行政執行官(左)  
於 112.09.12 帶領執行同仁  
(右)至三重區宋姓義務人(中)  
租屋處愛心關懷。



←新北分署姜行政執行官(左)  
於 112.09.13 帶領執行同仁  
(右)至基隆市陳姓義務人(中)  
租屋處愛心關懷。